

潍坊学院校长办公室文件

潍院办字〔2022〕13号

潍坊学院校长办公室 关于印发防汛工作应急预案的通知

各单位、各部门：

《潍坊学院防汛工作应急预案》已经校长办公会研究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潍坊学院校长办公室

2022年6月15日

潍坊学院防汛工作应急预案

为认真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洪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汛条例》《国家防汛抗旱应急预案》和山东省教育厅关于防汛工作的通知精神，及时、科学、高效、有序地开展防汛应急处置，结合学校实际，制定本预案。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人为本，师生生命高于一切”的理念，遵循“安全第一，常备不懈，以防为主，全力抢险”的方针，以保障师生生命安全和降低财产损失为目标，按照统一指挥、高效应对的原则，组织开展防汛救灾工作，维护学校正常的教学、科研和生活秩序。

二、组织机构

（一）防汛工作领导小组

组长：分管校领导

成员：党委（校长）办公室、学生工作处、教务处、资产与实验室管理处、计划财务处、后勤服务处、校园建设与管理处、安全保卫处、安顺校区管理办公室、网络信息中心、图书馆、档案馆等相关部门负责人。

主要工作职责：1. 全面负责防汛工作的组织、筹划；加强对防汛工作的研究与部署，完善应急预案，制定各项措施。

2. 指导督促各单位、各部门制定防汛预案，并监督贯彻执行。
3. 全面掌握校园及周边防汛风险点，及时排查防汛隐患。
4. 指挥实施防汛救灾行动。

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校园建设与管理处，主要工作职责：1. 贯彻落实领导小组工作部署，负责监督检查各项措施措施的落实。2. 组织、指导全校防汛知识的普及宣传教育，加强专项培训，组织应急演练，提高广大师生的防汛意识和基本技能。3. 汛情发生后，采取一切必要手段，组织协调各方面力量进行全面防汛减灾工作，把灾害造成的损失降到最低。4. 调动一切积极因素，迅速恢复学校教学、工作和生活秩序，保证校园安全稳定。5. 负责与上级有关部门和驻地防汛指挥部门的沟通协调。

（二）抢险行动组

牵头单位：校园建设与管理处

成员单位：后勤服务处及所属各中心、安全保卫处、安顺校区管理办公室，各物业服务公司。

主要任务：

1. 迅速携带抢险救灾物资赶赴现场，开展抢险救灾工作。
2. 及时进行水、电、气等基础设施的防汛抢修工作，控制危险源。
3. 保护和转移贵重物品。

4. 负责及时提供防汛器材、物资。

（三）通讯联络组

牵头单位：党委（校长）办公室

成员单位：宣传部（新闻中心）、网络信息中心

主要任务：

1. 及时通知相关部门、单位和人员立即赶赴受灾现场。

及时上报汛情及处置情况。

2. 及时发布有关汛情信息。

3. 保障通讯设备的畅通。

（四）疏散引导组

牵头单位：学生工作处

成员单位：人事处、安全保卫处、各二级学院，学生公寓管理中心，各物业公司。

主要任务：

1. 迅速组织师生员工紧急疏散，确保人员安全快速撤离受灾现场。

2. 维护现场秩序，清查疏散人数，做好人员的思想工作。

（五）后勤保障与医疗救护组

牵头单位：后勤服务处

成员单位：党委（校长）办公室、校园建设与管理处。

主要任务：

1. 负责为学校抢险救灾工作提供车辆调配、水源保障、供电控制、道路畅通等相关服务。
2. 设置避难场所，为受灾师生员工提供饮食、物品等。
3. 及时运送人员、伤员和应急物资。
4. 负责为现场受伤人员实施及时有效的救护。
5. 视受伤人员情况，将受伤人员及时转送地方医疗机构救治。

（六）秩序维护组

牵头单位：安全保卫处

成员单位：资产与实验室管理处。

主要任务：

1. 维护校园的公共安全，疏通校园道路交通，确保抢险救灾车辆优先、快速通过。
2. 妥善保管从受灾现场抢救出来的物品，对贵重物品和危险物品派专人看管，并逐件登记造册。
3. 抢险救灾完毕，及时做好现场保护工作。

三、预防和预警

（一）预防和预警信息

学校防汛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密切关注上级部门关于气象、水文等部门动态信息，必要时将有关信息及时通知学校各单位、各部门。

（二）预防和预警准备

1. 思想准备：加强学校防汛工作的宣传教育，将防灾、避险、自救、互救、逃生等知识纳入学生安全教育和教师员工安全培训内容，提高师生员工安全防范意识和自我保护能力。

2. 组织准备：建立健全防汛工作组织机构，制定防汛应急预案，落实责任部门和责任人，加强抢险救灾队伍建设和演练。

3. 物资准备：按照规定储备必要的防汛物资，配备必要的应急设施设备，应急物资由专人保管，保证物资、器材的完好和可使用性，防汛物资要存放合理，保持通道畅通，使用便捷。

4. 防护检查：各单位、各部门要在汛前全面开展防汛工作检查，发现薄弱环节，要明确责任，限期整改。

（三）主要防御工作

1. 排水防涝

后勤服务处、校园建设与管理处根据工作职责，负责做好校内排水设施设备、排水管网和供电线路及供电设施的经常性检查、维修，及时清理下水井、排水管线和校园路面垃圾，确保校内道路排水畅通和供电安全。做好校内低洼易涝区域和地下设施雨水倒灌和积水的预防工作。做好楼宇屋顶平台的清理工作，防止天沟和落水管道阻塞。

2. 防高空坠物

(1) 根据各自管理范围，学校各单位、各部门全面检查各类校园高空构筑物（比如空调外机、宣传指示牌、室外天线、老旧牌匾等户外设施以及墙面等）并及时加固。

(2) 校园建设与管理处牵头负责，做好校园内的大树、老树维护，特别要注意对行道树以及学生活动区域的老树、大树及时修剪、加固。做好校内简易工棚、简陋车棚、建筑外贴面的清理整治，及时消除问题隐患。

3. 防雷工作

校园建设与管理处牵头负责，做好校内建筑的防雷安全管理，重点做好校园老旧建筑的防雷安全检测和隐患整治工作。对防雷安全检测中查出的问题和隐患，应立即制定实施整改方案，加强隐患治理动态跟踪，确保防雷检测与整治工作取得实效。

四、应急响应

(一) 应急响应的总体要求

1. 按照洪涝灾害的严重程度和范围，应急响应行动分为四级：I级、II级、III级、IV级。

2. 进入汛期，各单位、各部门应加强值班，密切关注气象信息和上级工作要求，适时启动相关应急程序。

3. 按照上级部门的统一部署和职责分工，启动相关应急响应，并及时通报有关情况。各单位、各部门根据学校的统一部署和工作要求，启动相关应急响应并及时报告有关情

况。

（二）应急响应措施

1. 各单位、各部门加强值班，注意收听、收看有关媒体报道和上级通知，及时掌握预警信息和防汛提示。

2. 做好排水防涝准备工作，重点落实学校教学和学生生活场所、校内易积水区域、地下空间、配电室、服务器机房等关键部位的防积水和紧急排水措施。

3. 加强巡查，对路口及易倒伏的行道树木进行修剪、绑扎、加固等，提前进行校园道路排水井口清洁工作，并做好降雨过程中的疏排水工作。

4. 检查加固各类指示标志，把易被风吹动的门窗、围板、棚架、临时搭建物等固紧，妥善放置易受影响的室外物品。

5. 学校防汛抢险行动组进入应急准备状态，组织巡检，确保在第一时间内完成抢排积水、道路清障、应急抢修等工作。

6. 提醒校内在建工程采取有效防御措施，严格落实防汛各项准备工作。

7. 上级主管部门等要求和提示的其他应急措施。

（三）灾后先期应急处置

暴雨、雷电、洪涝等灾害发生后，学校应迅速按照预案组织开展先期处置工作，重点做好：

1. 灾害发生后，学校立即向山东省教育厅和潍坊市政府

报告灾情信息。

2. 组织师生员工疏散、转移到安全场所，做好安置工作及初步的师生员工心理疏导。

3. 采取可能的措施，防止发生次生、衍生事故，避免造成更大的人员伤亡。

4. 积极配合上级主管部门等协助处置工作。

（四）应急结束

应急处置工作结束后，学校防汛工作领导小组负责组织开展各项善后处理工作，尽快恢复正常的教学、科研和生活秩序。

五、善后处置

（一）环境整治和损毁设施修复

校园建设与管理处牵头负责，组织力量做好校园的环境整治，清查校园房屋、设施、设备损毁情况，对受损的房屋、设施、设备进行维修，对灾后校舍、设施进行防疫消毒，防止传染病发生。

（二）抢险救灾物资补充

根据抢险物资消耗情况，及时将抢险救灾物资补充到位。

（三）调查与总结

对防汛应急处置各个方面和环节进行总结、分析、评估，总结经验，查找问题，提出改进措施，进一步做好学校的防

汛工作。

六、其他

要坚持科学调度，统筹好主校区、安顺校区、原弘德书院、九号和十号学生公寓及职工生活区、离退休职工活动场所等防汛应急工作。安顺校区管理办公室全面做好安顺校区的防汛应急工作。

各单位、各部门要根据工作实际，及时调整本单位的防汛工作小组，制定完善防汛应急预案，明确人员、职责，确保汛期人员、财产安全。